

证券代码：600270 证券简称：外运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16-021 号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 年 5 月 18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270	外运发展	2016/5/12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 60.95%股份的股东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临时提案名称：《关于继续履行与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外运股

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的议案》。

2016年4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上述议案，关联董事张建卫先生、李关鹏先生、高伟先生、刘瑞玲女士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对2015年度内与中国外运长航集团、中国外运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总结汇总，同意公司提出的2016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4.85亿元人民币，并将继续履行与中国外运长航集团、中国外运签署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的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书面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公告已于2016年4月30日刊登于本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16年3月23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6年5月18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天柱路20号，天竺物流园办公楼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5月18日
至2016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 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 2015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审议 2015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审议 2016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 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关于继续履行与下属合营企业签署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的议案》	√
10	《关于与中外运长航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11	《关于继续履行与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第 1-10 项议案、新增第 11 项议案已分别经公司 2016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2016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本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0、1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30 日

●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 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 2015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 2015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审议 2016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的议案》			
7	《关于审议 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继续履行与下属合营企业签署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的议案》			
10	《关于与中外运长航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11	《关于继续履行与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